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董事、各位监事：

现向本次会议作《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2021 年，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发展”或“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有力地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一年来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现任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张守文先生：1966 年 12 月出生。博士。近年来曾任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现任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经济法研究所所长、北京大学法治与发展研究院院长，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正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张新民先生：1962 年 12 月出生。博士。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资深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资深澳洲注册会计师、资深中国香港注册会计师。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院长、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2008 年 5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工商管理学科评议组成员，国际管理会计教育联盟理事长，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副会长，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石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未上市）、京东方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监事，本公司独立董事。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余淼杰先生：1976年6月出生。博士。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北京市卓越青年科学家。近年来曾任中国经济研究中心教授。现任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教授、商务部经贸政策咨询委员、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副会长，本公司独立董事。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截至目前，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且不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独立董事变更情况

2021年公司独立董事变更情况如下表：

姓名	担任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会议届次
张新民	独立董事	选举	2021年12月27日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余淼杰	独立董事	选举	2021年12月27日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王秀丽	原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12月27日	任期届满
陈全生	原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12月27日	任期届满

（二）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2021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4次、董事会会议9次，独立董事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2021年在任时间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次数
张守文	1月至12月	4	9
张新民	12月	/	1

余淼杰	12 月	/	1
王秀丽	1 月至 12 月	4	8
陈全生	1 月至 12 月	4	8

（三）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1 年，四个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15 次，公司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2021 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开展各项工作。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关注公司的战略规划制订及法治建设推进情况，审议了五矿发展 2021 年度经营目标、“十四五”发展规划，审阅了公司法治工作总结报告、合规管理报告，督促公司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持续健全合规管理体系，推动开展公司五大重点领域合规专项工作并形成配套评估报告及管控指南，企业法治建设和合规建设取得进一步成效；审计委员会关注并指导五矿发展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审议了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对下属子公司增资、为全资子公司使用财务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等关联交易事项，以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半年度审计工作汇报等事项；提名委员会在公司独立董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选任事项中严格审核了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核了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及证券事务代表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公司独立董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事项。

（四）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公司积极为独立董事开展工作提供便利条件，有效配合独立董事的工作。公司与独立董事保持定期的沟通并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利用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现场专题汇报会等机会，使独立董事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发展规划、生产经营情况；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前，公司精心准备、及时传递会议材料，并在事前就

相关事项进行充分沟通，以便于独立董事作出独立判断；独立董事在各项会议中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公司都高度重视，积极采纳。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2020 年实施情况及 2021 年预计情况、对五矿保险经纪（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增资、为全资子公司使用财务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等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对外担保相关情况

2021年，重点关注了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并就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开展期货商品入库、保管、出库、交割等业务提供担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为全资子公司使用财务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属于正常的担保行为，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鉴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0 年度审计工作中敬业勤勉、认真专业，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公司继续聘任其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认为该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良好，能够为公司提供专业、优质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同意续聘其为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续聘会计

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及薪酬情况

2021 年，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事项的提名、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聘人员符合任职条件。公司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和业绩完成情况提出了薪酬建议方案，并将方案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相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有《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内部控制评价办法》等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依据上述制度在公司本部和下属企业切实有效地开展了内控自我评价工作。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业务操作流程能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并得到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2021 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出具了《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六）保理贴现业务开展情况

2021 年，公司独立董事关注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及相关额度增加情况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开展上述业务有利于加快公司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整体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的情形。

（七）信息披露执行情况

公司 2021 年共发布临时公告 62 份，定期报告 4 份，高质量地完成了信息披露各项工作。同时，公司重大事项事前提报机制不断优化，董事会决议会后跟踪机制运转顺畅，相关内部工作规范持续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标准化、程序化及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提高。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信息披露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八）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及下设的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高效、合法、合规运作。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1 年，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勤勉、谨慎地行使了《公司章程》所赋予独立董事的各项权利，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责。2022 年，将继续在公司重大决策上积极建言献策，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做出贡献。

特此报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守文、张新民、余淼杰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四日

(本页无正文，为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签字页)

张守文 

张新民 

余淼杰 